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

###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大中華地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當前可獲得之資訊進行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淨虧損介乎約3.0百萬港元至4.0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淨溢利約41.7百萬港元。從溢利到虧損的變動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於該年度銷售物業的交付面積減少，導致收入及毛利有所減少，以及換算本集團之金融負債產生之匯兌收益減少。

本公佈所載資料以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為依據，並未獲本公司獨立外聘核數師確認或審核。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年業績尚未落實。投資者應細心閱讀預期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予以刊發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大中華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世再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黃世再先生（主席）及黃文稀女士（行政總裁）；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康棋先生、梁坤先生和林栢森先生組成。

請同時參閱本公司於本公司網頁 <http://www.greatchinaproperties.com> 刊登的內容。